

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情况

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王维、邢万芬于2024年6月12日与赵颖、赵树新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王维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持有的挂牌公司2,550,000股非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邢万芬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持有的挂牌公司199,900股非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98%。赵颖拟受让王维所持公司的1,799,900股股份，增持后赵颖持股比例由45%变为80.998%；赵树新拟受让王维所持公司的750,100股股份，受让邢万芬所持公司的199,900股股票，增持后赵树新持股比例由0%变为19%。

本次交易前后交易各方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赵颖	2,250,000	45%	4,049,900	80.998%

赵树新	0	0%	950,000	19%
王维	2,550,000	51%	0	0%
邢万芬	199,900	3.998%	0	0%

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尚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书面申请，经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确认函后由双方到中国结算办理过户登记。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本次交易完成后，赵颖持有挂牌公司 4,049,900 股股份，占挂牌公司总股本的 80.998%；赵树新持有挂牌公司 950,000 股股份，占挂牌公司总股本的 19%。公司的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将发生变更，由王维变更为赵颖，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减少，由王维、赵颖共同实际控制，变更为赵颖实际控制，存在新增一致行动人赵树新。因此，上述交易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转让协议》

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4日